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as Holdings Limited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021)

(新加坡股份代號：5EN)

**海外監管公告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 13.10B 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以下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發表之公告。

代表董事會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董定有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董定有先生及徐衛東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士生先生。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股東對話會議

茲提述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2018年2月8日，2018年3月22日，2018年3月27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4月3日及2018年4月5日之公告(「**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文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我們沒有得到吉林麥達斯鋁業有限公司，吉林麥達斯輕合金有限公司和吉林麥達斯投資有限公司相關員工的充分合作。隨著前主席的辭職和新執行董事的委任，我們預計此情況會有變化。董事會將於下週前往中華人民共和國與相關附屬公司會面以獲取相關資料，其中包括：

- a) 現金確認
- b) 訴訟; 及
- c) 未披露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收到了很多股東和有關利益相關者的電子郵件。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有關上市規則要求本公司須公平對待所有股東，因此，如本公司對個人電郵查詢或要求作出回應而不發佈相關公告是不妥當的。股東對話會議應計劃在2018年4月底，以回應股東可能對該公告和企業進展的問題。

承董事會命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董定有
執行董事

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